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4-050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4年8月28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在经营范围中增加研发、销售:液晶显示模组、电子元器件、油墨的内容和修改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原条款	《公司章程》修改后条款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冲压件、金属结构件、模具、五金配件、低压电器、注塑件、喷涂、触摸屏、减反射镀膜玻璃;研发、销售:玻璃制品、铝合金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塑料材料、电子产品、产品说明书(不含印刷)。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冲压件、金属结构件、模具、五金配件、低压电器、注塑件、喷涂、触摸屏、减反射镀膜玻璃;研发、销售:玻璃制品、铝合金零部件、液晶显示模组、电子元器件、油墨;销售:金属材料、塑料材料、电子产品、产品说明书(不含印刷)。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告》。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不超过4,438万元现金受让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13.52%股权,并同意公司出资3,000万元对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461.67万元为注册资本,出资金额超过注册资本的款项2,538.33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授权公司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对外投资公告》。

四、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并授权公司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提示性公告》。

五、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4-051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把握机遇,谋求发展,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禹股份”)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一、胜禹股份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zhou Vico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王韩希

注册资本:5,800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年10月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8月

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青花路89号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新型复合金属材料;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股东及各自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800,000	60.00%
2	苏州谦诚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谦诚益”)	23,200,000	40.00%
合计		58,000,000	100.00%

(三)公司对胜禹股份初始投资和追加投资的历史沿革

1、公司出资设立苏州胜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400万元与自然人王韩希共同投资设立了苏州胜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禹有限”),设立后胜禹有限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公司的出资比例为80%。

2、对胜禹有限增资

2011年1月,公司以货币出资800万元对胜禹有限进行增资,增资后胜禹有限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其中胜利精密出资3,2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80%;王韩希出资8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20%。

3、其他股东后续增资对公司所持股权比例的影响

2013年3月,胜禹有限股东谦诚益单方面以货币增资1,333.3333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对胜禹有限出资3,200万,占出资比例的60%。

4、胜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胜禹股份

2014年7月22日,胜禹有限股东会作出关于将胜禹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决定以胜禹有限(母公司)截至2014年5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63,105,743.17元为依据按照1:0.9191的折股比例折为5,800万股,每股价值1元,折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5,800万元。折股余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有胜禹股份的股权比例仍为60%。

(四)胜禹股份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4,961.63	47,251.37
净利润(万元)	1,175.19	1,446.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75.19	1,446.88
项目	2014年5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47,119.14	35,416.4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299.56	7,124.37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万元)	6,299.56	7,124.37

二、胜禹股份申请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的原因与目的

本次胜禹股份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将有利于胜禹股份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有利于建立激励机制,稳定和吸引优秀人才,以实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三、胜禹股份申请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的具体方案和相关的制度安排

(一)具体方案

本次胜禹股份仅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不存在同时申请定向发行的情形。胜禹股份股票挂牌后,股东所持股份将按《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转让。

(二)相关制度安排

胜禹股份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和制度。

四、胜禹股份股票挂牌转让未损害公司独立上市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

(一)胜禹股份股票挂牌转让未损害公司独立上市地位

鉴于胜禹股份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且胜禹股份的业务、资产规模相对公司业务、资产规模偏小,公司认为:胜禹股份股票挂牌后,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运作构成实质性影响,不影响公司维持独立上市地位。

(二)胜禹股份股票挂牌转让不会损害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鉴于公司的各项业务目前均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胜禹股份与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之间保持高度的业务独立性,且胜禹股份的业务、资产规模相对公司偏小,公司认为:胜禹股份股票挂牌转让不会对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运作构成实质性影响;同时胜禹股份股票挂牌后,有利于树立企业品牌,促进市场开拓。因此,胜禹股份股票挂牌转让后,公司能够继续保持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五、公司对胜禹有限的出资来源于公司IPO的部分超募资金

2010年8月21日,公司通过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400万元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胜禹有限,首期出资2,400万元,设立时胜禹有限的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的80%。

2011年1月,公司出资800万元对胜禹有限进行增资,增资后胜禹有限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其中胜利精密出资3,2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80%;王韩希出资8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20%。

截止目前,公司合计使用超募资金3,200万元投入胜禹股份,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净额的6.04%。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胜禹有限,增强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程序及公告,具体参见本公司编号:2010-014号公告。

目前,胜禹股份拟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是公司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做大做强整体业务以更好回馈和保护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举措,符合资本市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保护投资者利益的基本功能和基本原则导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胜禹股份申请股票挂牌公开转让未涉及公司核心业务和资产,未损害公司核心资产与业务的独立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

七、胜禹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资产、财务独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存在持续性的交易

(一)关于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

最近两年,胜禹股份的主营业务为提供新型金属材料的加工及配套物流供应链服务,为客户提供金属材料仓储、分拣、套裁、包装、配送,以及相应的技术支持等一站式服务。公司及除胜禹股份外的其他下属公司均不从事相关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胜禹股份与公司最近两年的持续性交易情况

胜禹股份与公司、公司子公司胜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合联胜利光电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存在关联交易情况。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胜禹股份与上述关联公司发生的采购额占胜禹股份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均低于10%;胜禹股份对上述关联公司实现的销售收入占胜禹股份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低于15%。由于关联交易占比较低,且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因此胜禹股份对关联方的销售及采购均不构成重要依赖。

(三)关于胜禹股份与公司是否资产、财务独立的说明

胜禹股份和公司均拥有独立、完整、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胜禹股份的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因此,胜禹股份与公司资产独立。

胜禹股份和公司均设立了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胜禹股份和公司均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公用银行账户的情况;胜禹股份和公司均独立纳税,不存在混合纳税的情况。因此,胜禹股份与公司财务独立。

(四)关于胜禹股份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交叉任职的说明

胜禹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王韩希;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钟益平;副总经理盛向华、李少庭;财务负责人吴亚明。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曹海峰;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包燕青;副总经理皋雪松、章海龙、乔奕;财务负责人许永红。

因此,胜禹股份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叉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八、最近一年公司在胜禹股份按权益享有的净利润、净资产占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净资产的比例

2013年,胜禹股份实现的净利润为1,446.88万元,公司按权益享有的净利润为868.13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6.81%。

2013年末,胜禹股份的净资产为7,124.37万元,公司按权益享有的净资产为4,274.62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2.94%。

九、公司与胜禹股份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之间不存在基于同一技术源的专利许可的情形

十、公司与胜禹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员在胜禹股份的持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与胜禹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员均不存在直接持有胜禹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高玉根,董事陈延良,董事、总经理曹海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包燕青,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皋雪松(兼任胜禹股份董事),监事陈晓明均通过持有公司的股份间接持有胜禹股份的股份。

序号	名称	公司职务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公司持有胜禹股份比例
1	高玉根	董事长	36.51%	60%
2	陈延良	董事	6.84%	60%
3	曹海峰	董事、总经理	1.23%	60%
4	包燕青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20%	60%
5	皋雪松	董事、副总经理	1.88%	60%
6	陈晓明	监事	4.72%	60%

备注:以2014年6月30日上述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计算。

胜禹股份董事、总经理王韩希,董事、副总经理盛向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钟益平,副总经理李少庭均通过持有苏州谦诚益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份间接持有胜禹股份的股份。

序号	名称	胜禹股份职务	持有谦诚益股份比例	谦诚益持有胜禹股份比例
1	王韩希	董事、总经理	68.28%	40%
2	盛向华	董事、副总经理	7.11%	40%
3	钟益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8.75%	40%
4	李少庭	副总经理	5.86%	40%

十一、公司未来三年是否将继续保持对胜禹股份的控制权

公司未来三年将根据胜禹股份经营成长需求,遵循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原则,继续保持对胜禹股份的控股权。

十二、关于胜禹股份股票挂牌转让对胜禹股份、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影响的说明

胜禹股份股票挂牌后在证券监管部门、主办券商及投资者的监督之下规范运作,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企业资本结构,促进企业规范发展;股票成功挂牌也有利于胜禹股份树立企业品牌,促进市场开拓,扩大企业宣传;此外股票挂牌后股份可以公开转让,提高了股权流动性,并形成了有效的股份退出机制,有利于引进战略投资者。因此,胜禹股份股票挂牌后将对其自身、公司及股东利益产生积极的影响。

因胜禹股份申请在新三板挂牌,还需要取得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核批准,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4-052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由于有好良好的用户体验,移动终端等电子产品的减反射镀膜应用在逐渐导入,预计该市场将会有爆发增长。根据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减反射镀膜业务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考虑,公司拟收购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诚光学”)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具体方案为:(1)公司拟以不超过4,438万元现金受让智诚光学股东持有的智诚光学13.52%股权;(2)公司拟出资3,000万元对智诚光学进行增资,其中461.67万元为注册资本,出资金额超过注册资本的款项2,538.33万元人民币计入智诚光学的资本公积。本次收购及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智诚光学26.70%的股份。

2、董事会审议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该项目,授权公司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项目投资金额在董事会投资决策授权范围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以公司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2、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旺山富民工业小区J幢

注册号:320506000225878

法定代表人:王汉仓

注册资本:2568.22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玻璃及玻璃制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市智诚光学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月18日。智诚光学目前主要的产品为视窗防护屏(即盖板),视窗防护屏主要用于对手机、平板电脑等产品的平板显示器进行装饰和保护,具有表面抗划伤、超薄防震、屏幕保护等功能。智诚光学最近三年的主要客户为欧菲光、信立、TPK、胜华、三星、冠捷、以及韩国日进、瀚宇彩晶等;智诚光学盖板产品质量优异,具有较强研发、生产和管理的竞争力。

3、智诚光学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0,767.31	25,897.79
负债总额	16,688.84	13,245.52
净资产	14,078.47	12,652.27
项目	2014年1-6月份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1,924.82	15,776.76
净利润	1,429.68	465.47

备注:上述数据为智诚光学母公司数据,2013年的财务数据已审计,2014年1-6月份的数据未经审计。

智诚光学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苏州市智信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汉仓,经营范围为光学玻璃的研发、生产、销售。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智诚光学(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27,266.81万元、负债总额为14,684.42万元、净资产为12,582.39万元、2013年度营业收入为15,572.47万元,净利润为395.60万元。(经审计)

4、本次投资情况:

本次投资采用收购智诚光学股权并对其增资的方式,具体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不超过4,438万元现金受让智诚光学股东持有的智诚光学13.52%股权;受让价以智诚光学引进战略投资者签署协议定价条款为依据。

(2)公司拟出资3,000万元对智诚光学进行增资,其中461.67万元为注册资本,出资金额超过注册资本的款项2,538.33万元人民币计入智诚光学的资本公积。

本次收购及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智诚光学26.70%的股份。

按照智诚光学业务发展规划预测,公司投资智诚光学后,智诚光学的达产正常年的业绩预测如下:

项目	正常年
销售收入(万元)	30,000
净利润(万元)	4,000

上述数据系根据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并不代表公司对该项目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变化因素、经营管理运作情况等诸多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三、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尚未签署,待签署后及时披露。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收购是为了稳定减反射镀膜产品上游行业组件供应商,创造协同效应,大力发展公司减反射镀膜业务;同时借助智诚光学的技术优势和客户资源,拓展新的市场领域,获得投资收益。

智诚光学的经营与电子终端产品的发展关系比较密切,市场的变化也会造成其业绩的不确定性。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4-053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筹划概述

为优化公司经营结构、拓宽和丰富业务领域,推进公司在互联网金融领域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出资后公司拟占财产保险公司注册资本的10%。

本项投资计划已经获得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开展财产保险公司筹建申请和发起设立工作。

本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风险投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类型:拟发起设立的财产保险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

3.股东构成: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股东构成将在股东申报材料经监管部门核准后确定。

4.业务范围:拟发起设立的保险公司为全国性财产保险公司,以互联网保险模式为经营特点,在保监会规定的范围内经营各类财产保险业务及相关业务。

5.行业背景:

2014年7月,国务院已召开会议部署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明确现代服务业发展的重点,具有巨大潜力。互联网技术的发展给保险业带来新的机遇和挑战。

根据中国保险行业协会2014年发布的《互联网保险行业发展报告》,2011年至2013年的三年间,互联网保险规模保费从32亿元增长到291亿元,三年间增幅总体达到810%,年均增长率达202%。保险业作为金融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借助以互联网为基础的新技术和新商业模式,充分发挥规模经济效益、经营成本低、信息交流便利、经营模式灵活等优点,改善传统保险业设计产品和提供服务的方式,展现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三、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目的

为优化公司经营结构、拓宽和丰富业务领域,推进公司在互联网金融领域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二)存在的风险

1. 审批风险

由于财产保险公司的筹建、设立,以及本公司作为出资人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等事项均需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保监会”)批准或核准,客观上存在不被批准或核准的可能性,因此公司本项投资计划的实施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2. 短期盈利风险

如果本项财产保险公司设立及本公司作为出资人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获得保监会批准和核准,由于财产保险公司的开办和收入实现需要一定周期,产生盈利所需的时间可能较长,投资收益可能在财产保险公司稳健发展后逐步实现,本项投资存在短期内不能获得投资收益的风险。

3. 竞争风险

在国务院“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政策指引下,财产保险业务及互联网保险行业呈现快速发展的趋势,既有保险公司和其他具备规模和实力的企业也会开展同类业务。作为新设立的财产保险公司,面临新市场格局下的市场竞争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保监会批准设立保险公司需要一定的周期,一般自受理申报筹建保险公司申请之日起6个月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书面决定,因此预计本次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的投资计划对公司2014年度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如果本项财产保险公司设立及本公司出资获得保监会批准和核准,由于财产保险公司的开办和收入实现需要一定周期,产生盈利所需的时间可能较长,预计本项投资短期内可能不能获得投资收益;但如果本项目获得保监会批准设立后,能够实现规模化收入并实现预期盈利,则会给公司带来长期的投资收益。

四、其他

公司将根据本项投资计划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4-054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14年9月15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15日(星期一)下午15时00分。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4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9日(星期二)。

(三)召开地点: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杨路81号书香世家酒店(苏州新浒店)会议室。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五)参加会议的方式: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六)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七)出席对象:

1、凡2014年9月9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8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4年9月11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参加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泾路55号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15151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代码:362426　投票简称:胜利投票

3、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目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序号	审议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2	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2.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计票规则。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5、股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胜利精密”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426	买入	100.00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反对票,议案三投弃权票,则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426	买入	1.00	1股
362426	买入	2.00	2股
362426	买入	3.00	3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4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1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 系 人:程晔

联系电话:0512-69207200

传　　真:0512-69207112

特此通知。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8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　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控股子公司苏州胜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本次委托行为仅限于本次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14年9月9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或单位)持有胜利精密(002426)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004　证券简称:白云机场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白云机场	股票代码	6000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光玉	董新玲	
电话	020-36063595	020-36063593	
传真	020-36063416	020-36063416	
电子信箱	irm@gbiac.net	irm@gbiac.net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562,606,715.88	9,949,739,743.54	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23,024,003.54	7,728,113,063.42	1.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492,221.07	895,776,602.70	-7.62
营业收入	2,681,437,778.79	2,462,324,707.53	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4,344,963.94	451,345,703.26	1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456,052.91	441,335,400.71	16.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6	6.06	增加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9	16.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39	16.33

2.2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4,42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96	712,591,458	0	无
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海五号集合资金信托	未知	0.52	5,966,559	0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0.50	5,801,128	0	未知
广州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5,240,000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自有资金	未知	0.36	4,144,175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